

河洛春秋

河洛民间习俗(2)

□ 记者 孙钦良

来往礼: 河洛民俗的诚信原则

“互访”一词,不单是国家元首专用,百姓串门,亦是互访,俗称“来往礼”,是串亲戚、走朋友、过事送礼之基本礼数。

旧时走亲访友,一般要带上礼物,忌空手前往。至于要带什么礼物,要视具体情况而定,逢年过节,比较讲究,要带好礼。新女婿第一次到岳家,需带“四色礼”。

走亲戚的时间有一定的讲究。洛阳周边诸县规矩,看朋友必须上午去,忌下午或晚上去;市区则有变通,亲友互访并不忌讳这些。

说来有趣,到别人家里做客的过程,正是接受文明检验的过程:来到主人家中,处处要懂礼数。若主人领你参观,可到各处看看;若主人没有这个意思,不可到各屋乱看,更不能乱翻东西。主人招待你吃饭,你必须谦让一番,不能忙着动筷子,更不能乱翻菜或夹起不吃,不能站起来夹菜,嚼饭菜时不能出声,吃馍时忌剩下馍头。

接待客人的程序,最能体现主人的文明程度:遇到宾客来访,主人须立即停下手头的事儿,热情相迎,随手接过客人手中物品,让客人走在前,自己紧随其后,用手势为客人指明走向。客人到家里后,要先

让座倒水、递烟寒暄。若是大冬天,要让客人靠近火炉,若是烧柴取暖,一定要添几根柴,这是重视客人的表现;若是夏天客人进屋,要递上一把扇子。

以上诸多礼节是经济不发达时的基本接待规格。现在接待客人,要先从饮水机上接一杯水,让客人受到一定礼遇,然后泡上好茶,或打开冰箱拿出饮料,或亲自为客人削一个苹果。过去农村最隆重的欢迎方式是打一碗荷包蛋招待客人,俗称“打鸡蛋茶”。

奇怪的是在清末民初,富户接待男客时要递上水烟,鼓励客人吞云吐雾;对来访的零星客人,一般不设宴席,而用捞面、油馍、饺子款待。即使贫穷的人家,也要到邻家借白面和鸡蛋改善伙食,以示区别于平时伙食标准。若是有多位亲友来访,或是特意请来的客人,则要设宴,俗称“待客”。

请客人中的长者坐上座,宴席开始后,主人说“请用”、“叨菜”,要让客人先动箸,并频频劝酒菜,让客人“多喝两杯”。客人放下筷子后,主人、陪客方能放下筷子,以示礼貌。

这一切都为体现两个字:诚意。宴席结束,客人不能立即走人,即使有急事,也要稍作停留,拉拉家常,然后告辞。主人一定要挽留,说“再坐一会儿”,客人则说“客走主家安”。客人起立,真要走时,主人要把事先准备好的回赠物品递上,这是“回礼”,不可或缺。将客人送至门外路上

后,宾客要说:“请回吧!别送了!”主人则说:“慢点儿走,有空再来。”有的主家为表示真诚,执意要送到村口,目送客人,挥手相别。

这些礼节在今人看来,多少有些啰唆,但正是传统礼仪中最美好的元素,“来往礼”的核心是把客人置于尊位,粗茶淡饭,尽显诚信;你谦我让,包含礼仪,简单的礼让动作和简洁的礼貌用语,丝毫不比今天的文明条款逊色。

在“来往礼”中,还有一种“借还礼”,在广大农村最为盛行。由于过去经济拮据,各农户家中的生产、生活用具都不能全备,于是借农具、借牲口、借物品便成常事,有的家庭临做饭时缺盐少油,无煤无面,也需向邻居借。借东西的原则是必须用商量的口气,委婉地向对方提出。河洛地区民风醇厚,只要张口借东西,一般不会被拒绝。被借的一方一定要慷慨答应,若家里实在没有,要向对方说明,反复表示歉意。借方也要和气地表示理解,说:“没啥没啥,我再去别家看看。”

洛阳民谣说:“好借好还,再借不难。”这句话最能体现“来往礼”的原则,这是一种诚信互换,借了别人的东西,若长时间不还,或总是借而不还,再去借时,就借不到了,而且名声将受到影响,以后所有人都不再借东西给你,那就惨了。

洛阳还时兴“借少还多”,以示感激,譬如这次借人家五个鸡蛋,还的时候要给六

个。但借农具不在其列,总不能是借犁犁地之后,还人家两张犁吧?由此看来,“来往礼”只体现精神层面之互信,不体现物质利益之回报,这是最朴素的民间往来礼节。

农村中“来往礼”还有一个大的领域,就是红白事之送礼。农村人结婚,头一天便要在自家门头上安上大喇叭,开足音量,播放戏曲或音乐,这是一个信号:我家办喜事哩,请来送礼吧!乡亲们听到后就会来送礼。

20世纪70年代,一般是送大红对联,这种对联很大,要贴在办婚事者的大门两侧墙壁上,红艳艳,贴满墙,显出喜庆,谁家办喜事时的红对子多,就说明人缘好。若发现对子很少,得赶紧自己写,贴满墙,装点门面。后来条件好了,结婚送礼多是物品,如今已是赤裸裸的礼金了。

过“白事”时,是让唢呐班发出信号,一般是在门口搭棚,扯上黑布,便是标志,有的则在门口放一张八仙桌,摆上烟与茶,唢呐班围坐吹奏,自然会有人来送礼。过白事送礼,表情要凝重,放下就走,不可久留,人家死了人,不可感兴趣似地问这问那。一般是主家晚辈走过来,趴在地上磕个头,并不言语。送礼者要弯腰扶起对方,赶紧走人。

“红白事”送礼最能体现“来往礼”之内涵,俗话说“来而不往非礼也”,主家接受礼物时要一一记录在册,别人送的啥礼,等到别人家办事时足数还上,有来有往,不落话柄。



河洛春秋

洛阳曲剧往事(22)

□ 记者 孙钦良 通讯员 李晓霞

刘景乐: 英年早逝的“五把权”

近日,记者从外地出差回来,看到桌上有封信——偃师市外国语小学的韩河清在信中写道:“看到您的《洛阳曲剧往事》后,我便想起偃师曲剧团的刘景乐,他对曲剧贡献很大,应占有一席之地。”

其实不用提醒,我也要写刘景乐。此人是偃师曲剧团的创始人,该团曾是洛阳地区最好的剧团,拥有五个著名须生,俗称“五挂胡子”,这是该剧团团团长刘景乐精心打造的结果。

刘景乐,翟镇人,1923年出生,念过几年书,从小酷爱曲艺。12岁时他听了张天倍说的河洛大鼓《刘公案》,非常喜欢,就想模仿。没有鼓,他就用一只香炉蒙上乌鱼皮,做成个简易鼓,再用两片碗片当剪板,说起了《刘墉下南京》。

从这点上看,他有一股子钻劲儿。他后来又迷上了曲子戏,与几个玩友排演《胡三姐开店》,渐渐上路。20岁时,他到陕西贩卖粗布,在渭南遇到曲剧名家蓝辑吾,一有空,他就去看蓝辑吾排练,回到住处反复练习,直到满意为止。下雨天不能卖布时,他就看戏书、背台词,忙得不亦乐乎,后经蓝辑吾指教,他演技猛进,在宝鸡、西安一带演出,很受欢迎,22岁已小有名气。

1951年,他回偃师组建曲剧团,他知道孟津铁谢的谢禄唱得好,就请谢禄来演“黑头”,又从许昌请来演“红生”的张太育。这二人的到来,使偃师曲剧团如虎添翼,刘景乐、谢禄、张太育遂成偃师曲剧的三大台柱,被观众誉为“三把斧子”。

当时有个晋商在偃师做生意,爱看刘景乐的戏。这个晋商自垫经费,请剧团到山西演出,运城、临汾、洪洞、晋城的观众最爱看曲剧,刘景乐在这一带演了两年多,叫响了晋南。

据韩河清介绍:偃师曲剧团每到一地演出,“开门炮”就是《二进宫》,刘景乐、谢禄、张太育几挂胡子都上,每人一句轮唱,必得满堂彩,迎来开门红。接下来,就是以刘景乐为主演的《刘公案》,他的唱腔洪亮浑厚,用群众的话说就是很“糊嘴”,很耐听,有滋有味。他最擅长垛子板。在《刘墉下南京》中,有一段很长的垛子板,三起三落,跌宕起伏,被他唱得酣畅淋漓,每到此处,掌声三次,成为惯例。

观众看《刘公案》看上了瘾,每每要求续演,若剧团赶场别处,戏迷就追着剧团走,一如今人之追星。刘景乐演的《下陈州》、《秦香莲》、《状元媒》等,也都蜚声豫西。

刘景乐的道白好,他在《吴汉杀妻》中有一段几十句的道白,吐字清晰、发音准确、语言纯正、干净利索,虽无音乐,却有韵味,观众听得如痴如醉,全场鸦雀无声。

刘景乐戏路广,除主攻红生外,老生、奸生、老旦、青衣、丑角都能演,也演过花旦,被称为“五把权”,属复合型人才,剧团临时缺个角色,他都能顶替。他在《天河配》中演牛郎,把牛郎小时候的天真活泼、机灵调皮,演得活灵活现,使人既疼爱又同情。在《闯宫抱斗》中,他将荒唐无道的昏君殷纣王演得凶狠残忍、令人切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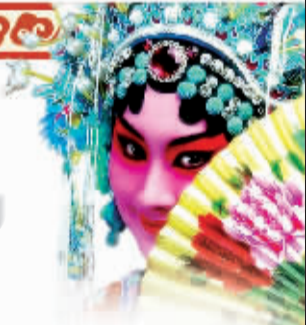
他的绝活是演《草人媒》中的“二火鞭”,这是个大烟鬼。一上场,刘景乐就抓住人物特点,揉了揉眼屎,打了个哈欠,眼泪涎水并流,好像没有睡醒。观众看了,虽很厌恶“二火鞭”,却很喜欢刘景乐,纷纷报以热烈掌声。

他不但能演丑角,还能塑造正面典型。20世纪60年代初时兴“海瑞戏”,他在《海瑞罢官》、《海瑞上疏》、《海瑞断疑案》诸戏中,把那个刚正不阿的“海青天”真切地展现给观众,使人肃然起敬。

《将相和》是出老戏,很多剧种都在演,但刘景乐演相相如比别人演得出色。在这

出戏里,谢禄演廉颇,刘景乐与谢禄配合得非常默契,两人的表演相映成趣,给观众留下深刻印象。“将相和,将相和,将相不和国灭亡!”观众深受感动,都记住了这句话。

1961年,偃师曲剧团移植郭沫若原著话剧《孔雀胆》,刘景乐担任主角,到西安、咸阳、武汉、徐州、永城等地演出,很受欢迎。不幸的是,这时他被查出患有肝癌,已到晚期,不得不离开心爱的舞台。不久,偃师召开党代会,刘景乐是文艺界代表,却因病住院缺席。与会代表知道后,到病房看他,他深受感动,也知大家是想再听听他的戏,于是他打上止痛针,毅然走向会场,唱了《孔雀胆》选段,当时的掌声里既有赞赏,也有惋惜——这段《孔雀胆》竟是他的绝唱!他去世了,只有42岁!观众听说后,都很遗憾,说:“这么好的唱家,这么早就走了,真可惜!”



副刊

投稿:zhout9461@sina.com
电话:65233686